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仍存在银行破产倒闭带来的清算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

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根据以上决议，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到期，公司收回全部本金 5,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21.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赎回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本金收回情况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5075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3/17	2025/5/30	2025/5/30	2.09	21.21	全部收回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到期资金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即将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到期。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区间累计结构性存款（SDGA250802V）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3/19	2025/6/30	1.20%-2.25%	否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9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185,75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32 元，共计募集资金 864,374,940.00 元，坐扣承销费用 66,319,811.32 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798,055,128.68 元，已由主

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6,386,550.00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61,668,578.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41 号）。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在授权期限内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投资方式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6/6	2025/6/30	1.0%-1.65%	否

（六）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产品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金完全保证，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依据民生银行出具的该项产品的风险揭示书，该项投资存在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理财或存款类产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

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7.10%。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6.8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